

南投縣 112 年度國民中小學輔導工作評鑑成果－仁愛國中

項目 1：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情形

指標 1-3：應有個別諮商室、團體輔導（諮商）室，並得視需要增設輔導諮商相關媒材及空間；其空間應具隱密性與隔音效果，且合計不得小於十平方公尺。



說明：

1. 照片所示為遊療室，本校每學年依據需求申請遊療室經費，用於添購或汰換遊療媒材。
2. 遊療室地板面積約 18 平方公尺。



說明：諮商室設有沙發區與和室椅區，此空間可依據輔導人員與個案的需求做空間調整。

說明：諮商室地板面積約 19.8 平方公尺。



說明：校內輔導諮商媒材：牌卡、桌遊、書籍、光碟等，統一放置於輔導室鐵櫃，除了方便管理，也提供給校內師生使用。